

江阴市农业农村局文件

澄农通〔2024〕145号

关于开展2024年度耕地地力保护补贴 自查工作的通知

各镇（街道）农村工作科：

为进一步做好耕地地力保护补贴管理工作，提高补贴政策落实的精准性、实效性，提升补贴资金发放的规范性，经研究，决定开展2024年度耕地地力保护补贴自查工作，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：

一、自查依据

（一）《关于印发江阴市农业支持保护补贴（耕地地力保护）管理工作实施方案的通知》（澄政办发〔2017〕57号）。

(二)《关于开展2024年耕地地力保护补贴工作的通知》(澄财农〔2024〕12号)。

二、自查内容

(一)2024年度耕地地力保护补贴政策落实及资金发放和管理情况。具体包括：补贴范围、补贴对象、补贴依据基本情况，补贴面积是否准确，分户登记清册等档案资料是否齐全、填制是否规范，土地流转合同签订是否规范；村组核实、乡镇审核以及公开公示等程序是否完整规范。

(二)补贴范围情况。在实际操作过程中，补贴范围的划分及面积确定情况，是否存在不宜补贴的情形及处理情况、是否存在超范围发放补贴资金的情况。

三、自查方法

由各镇(街道)农业农村部门和村民委员会共同组织实施，做好面积核查，资料整理，各地要加强沟通协调，采取核查账簿、查阅资料、深入农户调查、召开座谈会等方式进行自查。

四、相关要求

请各地高度重视，按照自查要求，认真做好自查工作。对自查中发现的问题，要即查即改，及时整改到位。请各地于7月31日前将自查统计表(详见附件)及整改情况报市农业农村局。市农业农村局将会同市财政局对部分镇(街道)进行重点抽查，并组织第三方进行补贴面积整村核查。如出现自查工作不重视、自查不细致，自查情况与市里抽查情况出入较大等情况，市里将视

情况予以通报。

联系人：市农业技术推广中心 王坚纲

联系电话：0510-86862567

附件：2024年度耕地地力保护补贴自查统计表



附件

2024 年度耕地地力保护补贴自查统计表

填报单位：

项 目	基本情况			涉及问题及金额（万元）		整改情况	备注
	分户登记清册填制是否规范	是否按规定程序及形式公开公示	土地流转合同签订是否规范，合同规定受益方与实际受益方是否一致	漏报、错报、虚报面积（亩）	涉及金额（元）	追缴收回资金（元）	
耕地地力保护补贴							

